南山区促进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分项资金

支持举办电竞赛事项目操作规程

**（2025年）**

为支持承办政府主办的重大电竞赛事，支持举办重点电竞职业联赛，鼓励举办高校电竞赛、粤港澳大湾区电竞赛等特色赛事，增强区域合作和协同发展，扩大南山区电竞产业影响力，根据《南山区促进现代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南山区促进电竞产业发展专项扶持措施》，制定本操作规程。

一、政策内容

（一）承办政府主办的重大电竞赛事。支持行业协会、专业机构、企业承办南山区政府组织举办的重大电竞赛事，每个赛事给予最高不超过800万元资助。

（二）举办职业赛和特色电竞赛事。支持行业协会、专业机构、企业举办国际性/全国顶级职业杯赛/联赛电竞赛事，或高校类、区域类、联盟主场赛事等特色电竞赛事，每个赛事按照不超过实际发生费用50%的比例，给予最高不超过500万元资助，每家单位每年资助金额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

二、资助标准

对承办政府主办的重大电竞赛事，给予承办方每个赛事给予最高不超过800万元资助；对举办职业赛和特色电竞赛的行业协会、专业机构、企业，给予每个赛事不超过实际发生费用50%的比例，最高不超过500万元资助，每家单位每年资助金额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

三、设定依据

（一）《南山区促进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二）《南山区促进电竞产业发展专项扶持措施》。

四、申请条件

（一）基本条件：

1.在南山辖区依法实际从事经营、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申请承办政府主办的重大电竞赛事项目的，不受此项限制）；

2.履行相关数据申报义务、守法经营、诚实守信、有规范健全的财务制度（申请承办政府主办的重大电竞赛事项目的，不受“履行相关数据申报义务”限制）；

3.其他除外情形的，由资金主管部门在产业扶持政策措施或其操作规程中另行作出明确规定。

（二）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本项资金不予资助：

1.被依法依规纳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或失信惩戒措施清单的；

2.提出资助申请后，申报主体项目实施地或数据申报地发生变化，不再符合申报条件的。

（三）申报类别：

**1.承办政府主办的重大电竞赛事。**支持行业协会、专业机构、企业承办南山区政府组织主办的重大电竞赛事，每个赛事给予最高不超过800万元资助。

申报条件及说明：

1）重大电竞赛事的标准：由南山区政府主办的国际性/全国性/区域性/主题性的重大电竞赛事，最终解释权归南山区政府。

2）每个赛事给予最高不超过800万元的事前资助。

3）资助范围为本年度举办的重大电竞赛事。

4）重大电竞赛事，需由南山区政府批准，由南山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组织，由行业协会、专业机构、企业承办。

**2.举办职业电竞赛事和特色电竞赛事。**支持行业协会、专业机构、企业举办国际性/全国性顶级职业电竞赛事，或高校类、区域类、联盟主场赛事等特色电竞赛事，每个赛事按照不超过实际发生费用50%的比例，给予最高不超过500万元资助，每家单位每年资助金额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

申报条件及说明：

1）举办职业电竞赛事和特色电竞赛事的资助标准：举办国际性顶级职业赛事，给予每个赛事最高不超过500万元资助，每家单位每年资助总额不超过1000万元；举办全国性顶级职业赛事，给予每个赛事最高不超过300万元资助，每家单位每年资助总额不超过600万元；举办特色电竞赛事，给予每个赛事最高不超过100万元资助，每家单位每年资助总额不超过200万元。上述赛事，每个赛事按照不超过实际发生费用50%比例的给予资助，每家单位每年资助金额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

2）职业电竞赛事的标准：获得游戏版权官方授权，国际性赛事的总奖金不低于100万美元或600万元人民币，全国性赛事的总奖金不低于300万元人民币。

3）特色电竞赛事分以下类别：

（1）高校电竞赛，要求有10所以上高校参与、2000名以上选手参加比赛；

（2）区域类电竞赛，要求须含深圳在内的不少于10个地市级以上城市代表队、总选手人数不少于1000人参加比赛，或须含香港、澳门和深圳在内的地级市不少于5个以上城市代表队、总选手人数不少于500人参加的粤港澳大湾区电竞赛事；

（3）经备案的主场落户南山区的电竞俱乐部，在南山区举办的联盟主场赛事；

（4）机器人格斗、虚拟无人机等电子体育赛事，要求总选手人数不少于200人；

（5）符合南山区电竞产业发展需求和发展方向其他特色电竞赛事。

4）实际发生费用包括场地费、搭建费、直转播费、设备租赁费、网络费、宣传推广费、安保费、其他临时人员劳务费等费用，不包括电竞赛事奖金。场地费用限定在南山区。

5）资助范围为上年度举办的电竞赛事。

6）职业电竞赛事和特色电竞赛事，需先报南山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备案。

五、资助方式

本资助计划属核准类，实行单位申报、材料审核、社会公示、政府决策的原则，采取无偿资助方式，受资助项目无需验收。

六、办理流程

（一）申报主体登陆“i南山企业服务综合平台”（https://www.inanshan.org.cn/），网上提交项目申报材料；

（二）区企业发展服务中心受理申请，对申报材料进行形式性审核，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复审项目申报材料；

（三）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拟定资助计划；

（四）区统计局对申报主体的数据申报情况进行核查，区企业发展服务中心组织对申报主体的在地经营情况、不良信用记录等情况进行核查；

（五）区企业发展服务中心将拟资助项目向社会公示5个工作日，对公示期满，无有效投诉的项目资助计划，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再按照相应审核程序提交会议审议；

（六）经审议后，由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直接行文下达资金计划；

（七）区财政部门及时安排资金，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办理资金拨付手续。

七、所需材料

（一）登录“i南山企业服务综合平台”（https://www.inanshan.org.cn/）在线填写《南山区促进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分项资金支持建设电竞场馆项目申请书》（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原件彩色扫描成PDF文件上传）；

（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组织登记证书）（原件彩色扫描成PDF文件上传）；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彩色扫描上传]；

（四）申报单位由税务部门开具的单位上年度纳税证明（上传税务系统下载带有税务机关红色印章的电子版，事业单位除外)；

（五）除以上资料，支持举办电竞赛事项目按照其所属类别需提交以下资料：

1.属于承办政府主办的重大电竞赛事的，还须提供：南山区委托行业协会/专业机构/企业承办重大电竞赛事的证明材料，包括中标通知书等（原件彩色扫描成PDF文件上传）；

2.属于举办职业电竞赛事和特色电竞赛事的，还须提供：

（1）获得游戏版权官方授权的授权书；

（2）实际发生费用相关合同及发票、付款凭证；

（3）比赛举办场地照片；

（4）在南山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备案的证明材料；

（5）根据赛事类型提供对应材料：举办国际职业赛事的，提供比赛为国际性赛事且总奖金不少于100万美元或600万元人民币的证明材料；举办国内职业赛事的，提供比赛为全国性赛事且总奖金不少于300万元人民币的证明材料；比赛为高校赛的，提供比赛有10个以上高校参与、2000名以上选手参加的证明材料；比赛为地区赛的，提供比赛有含深圳在内的不少于10个地市级以上城市代表队、总选手人数不少于1000人参加比赛或有含香港、澳门和深圳在内的地级市不少于5个以上城市代表队、总选手人数不少于500人参加的证明材料；比赛为主场赛的，电竞俱乐部主场落户材料；比赛为电子体育赛事的，提供比赛有200名以上选手参加的证明材料。

（六）审核部门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原件彩色扫描成PDF文件上传）。

八、申报时间和办理要求

每年安排1-2次集中受理单位申请，具体受理时间以发布的申报通知为准。

申报主体需按照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相关通知要求办理资金拨付手续。

九、附则

本规程由南山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负责解释，自发布之日起施行。